

黃永武博士 主編

杜詩叢刊（第四輯）

讀杜心解
(一)

台灣大通書局印行

點校說明

《讀杜心解》，清浦起龍（一六七九——？）撰。浦起龍，字二田，無錫人，雍正二年進士，曾任蘇州府教授，所撰尚有《史通通釋》及《釀蜜集》。

本書注釋簡明扼要，不作過於繁瑣的引徵和考證。雖未免簡而近略，却沒有「釋事忘義」的弊病。如本書第二篇「天闕象緯逼」一句，前人聚訟紛紜，甚至臆改文字。浦氏維持原文，提出「不執死法爲文家妙用」，排除了宋人許多異說，就比較通達。

作者參考了宋朝以至清朝各家的注本，加以抉擇，並在研究的基礎上提出一些自己獨立的見解。如《前出塞》九首，各本多說是天寶年間哥舒翰征吐蕃時作，浦則說「不必泥定哥舒」；又如《後出塞》五首，各本編年多在安祿山已叛之後，浦編未叛之前，釋云：「彼直認良家子爲實有是人耳，不知此特賦家所謂東都賓、西都主人，皆託言也。則是二十年者，亦泛言顯武之久也。」都是不拘泥于歷史事實，作機械的聯繫，而能注意到文學作品反映現實的特點。作者這種見解是正確的。

作者相當注意歷史背景，結合歷史事實的考核，對杜詩作了比較具體的分析。他所以能提出一些新的見解，就是這種具體分析的結果。同時書中着重講章節大意，所作分析一般都有助於對全篇的瞭解。根據詩意劃分段落，也很醒目。

基于以上特點，我們認為這個注本對於研究杜詩的人，是很有參考價值的。

當然，這部書也有若干缺點。有些地方，爲了強調杜甫的忠君思想，而至近穿鑿附會。例如《兵車行》一詩，明明是寫民衆的苦於徭役，他却認爲是「欲人主鑒既往而憫將來」，從而把「君不見」的「君」字當作君主的「君」字講，說：「兩呼君不見、君不見、喚醒激切。」又如「朱門酒肉臭，路有凍死骨」兩句，寫亂世的不平現象，他也說是「以窮民相形，動人主之惻隱也」。

其次是偏重形式。他在講解段落大意時往往用八股文的套子來分析杜詩，分所謂「接」、「頂」、「提」、「應轉」等等，甚至把一首詩割裂得支離破碎，曲解作者原意。如《茅屋爲秋風所破歌》的最後幾句，正是表現杜甫崇高理想的所在，他却專從形式着眼，說什麼「末五句，翻出奇情，作矯尾厲角之勢。宋儒曰：包與爲懷，吾則曰：狂豪本色」，就把這首詩的思想性抹煞了。

最後是沿襲舊注。前人錯誤的地方未能完全改正。注中疏略之處很多，引書往往刪節得意思都不完整，使人很難理解。現在我們已經改正了一些顯著的錯誤，如《史記索隱》誤作《漢書索隱》、引宋玉《諷賦》句誤作《風賦》、引賈誼《吊屈原文》句誤作《鵩鳥賦》、引《吳越春秋》「宛委之山」誤作「委宛之山」之類。其他疏漏之處，如卷三之一《春宿左省》詩引黃鶴注說：「拾遺屬門下省，在東，故曰左省，亦曰左掖。」同卷《奉客岑參補闕見贈》詩引朱鶴齡注說：「補闕屬中書省，拾遺屬門下省。」按唐制，門下、中書二省俱有拾遺、補闕，並非分屬二省，在門下省曰左補闕、左拾遺，在中書省曰右補闕、右拾遺。像這類問

題，祇能暫時保留原狀，不加改正。

我們用以重印的底本是雍正間浦氏寧我齋自刊本。原書分段處以符號標識，現在都空一格以求醒目，並把句下的注釋按順序移在每首詩之後。卷首的《編年詩目譜》，原書在每題之下注明卷次，現在改注爲頁數。

西河不云乎：在心爲志，發言爲詩，聲成文謂之音。是故詩之興也，心聲之；其傳也，心宅之。作詩、讀詩、解詩，皆是物焉。千載遇之，且暮也；毫釐失之，千里也。夫鋒麗於刃，卻刃求鋒而尋諸歐冶，則近而遠之也；月入於樞，倚樞求月而問諸方空，則遠而近之也。吾讀杜十年，索杜於杜，弗得；索杜於百氏詮釋之杜，愈益弗得。既乃攝吾之心印杜之心，吾之心悶悶然而往，杜之心活活然而來，適於無何有之鄉，而吾之解出焉。合乎百氏之言十三，離乎百氏之言十七。合乎合，不合乎不合，有數存焉於其間。吾還杜以詩，吾還杜之詩以心，吾敢謂信心之非師心與，第懸吾解焉，請自今與天下萬世之心乎杜者潔齊相見。命曰「讀杜心解」，別爲發凡以繫之。

詩運之杜子，世運之管子也。具有周公制作手段，而氣或近於霸。詩家之子美，文家之子長也。別出春秋紀載體材，而義乃合乎風。

太史公之言曰：「『小雅』怨誹而不亂。」『杜集』千四百有餘篇，大抵皆怨詩也，變雅也，故其文爲『史記』之繼別，而其志則『離騷』之外篇，須識取不亂處乃得。

注與解體各不同：注者其事辭，解者其神吻也。神吻由事辭而出，事辭以神吻爲準。故體宜勿混，而用貴相順。

『騷』、漢、鄴中、江左諸詩，代各有注。李善、五臣注『選』，解行於注之中。降自唐初以後，詩注本漸少，大都所謂流連景光，陶寫性靈之什，不注可也。惟少陵、義山兩家詩，非注弗顯，注本亦獨多。然義山詩可注不可解，少陵詩不可無注，並不可無解。

凡注之例三：曰古事，曰古語，曰時事。古事、古語，自魯豈、王洙、師氏、夢弼之徒，援據亦略備矣。其謬者，牧齋、長孺較正特多。近時仇本搜羅更富，集中節採，大率本此三書。間有參易論著，十得二三耳。至時事則例等於注，而義通於解。所引用諸書如新舊二史、通鑑、會要、國史補、明皇雜錄、祿山事蹟之類，出入比附，先後主奴。自錢、朱以後，諸家依傍黃鶴舊本，互相違反，其謬又與宋人等。茲爲或仍或改，務使本文主旨與當年故實，若符節之合，水乳之投。此中頗費苦心，異同殆參半焉。

虞山持論見於鼓吹者，嘗言郝本專取注事，猶得注家之遺，頗以應解爲多事。而其箋杜，則解義間經篇末。至朱氏本亦錯見於節間，是仍不廢解說矣。此外則有若演義、本義、博議、愚得、金粹、胥鈔、說詩、論文、集注、詳注、杜通、杜臆、杜闡、杜解、杜釋、律注、律箋、律解等書，又青門邵氏、旅農俞氏諸評本，及唐氏唐詩解、顧氏日知錄、沈氏別裁集所論載，不下數十種；句紬字釋，解乃繁然競起焉。雖然，杜未有解，杜自不亡；杜未有解，解猶可不作。吾嘗謂杜之禍一烈於宋人之注，再烈於近世之解。心解之所爲，不得已於作也。

老杜天姿醇厚，倫理最篤。時凡涉君臣、父子、兄弟、夫婦、朋友之間，都從一副血誠流出，而語及君臣者尤多。虞山輕薄人，每及明皇晚節、肅宗內蔽、廣平居儲諸事跡，率以私智結習，揣量尉內，因之編次失倫，指斥過當。縱有作者，或附之以揚其波，或糾之而不足闕其口。使藹然忠厚之本心，千年負疚，得罪此老不少。愚不惜剝精盡氣，疏通證明者，於此益力。

昔人云：不讀萬卷書，不行萬里地，不可與言杜。今且於開元、天寶、至德、乾元、上元、寶應、廣德、永

秦、大曆三十餘年事勢，胸中十分爛熟。再於吳、越、齊、趙、東西京、奉先、白水、鄜州、鳳翔、秦州、同谷、成都、蜀、縣、梓、閬、夔州、江陵、潭、衡、公所至諸地面，以及安寧之幽、薊，肅宗之朔方，吐蕃之西域，洎其出沒之松、維、邢、靈、藩鎮之河北一帶地形，胸中亦十分爛熟。則於公詩，亦思過半矣。

詩中關合地志處，不可悉數，間又涉天官家言。注家承訛於地志，十有三四，至舉天官等書，則不謬者十無一二矣。今地界則取衷於《唐書》，而證之輿圖、統志以求其合。天文則取衷於《晉書》。蓋《晉·天文志》於諸史最詳，其星象名號與世傳《觀象清類》所云，並皆脗合。歷歷白榆，舉目瞭然也。惟《傷春》詩之執法則指勢星而言，《晉·志》以後無此名，參之石氏《星經》始定。

當時亂端不一。其大頭腦，前曰安、史，後曰吐蕃，曰藩鎮。他如蜀之徐知道、段子璋、崔旰，湖南之臧玠，又錯起其間。注家遇說亂處，往往東西混淆，甲乙回注。此亦大費攷覈。又其時稔亂不已，官暨典兵。重帥權，輕守令，貴武夫，賤儒術，勞遣戍，困征徭，三致意焉。最足攷鏡世變，亦特爲捻出。

解之爲道，先篇義，次節義，次語義。語失而節紊，節紊而篇晦；紊斯舛，晦斯畔矣。而說者每喜摘一句、兩句，甚或一兩字，別出新論。不顧篇幅宗主如何歸宿，上下文勢如何連綴。此最害事，凡是必痛削之。

孔氏序《春秋正義》曰：「經注易者，必具飾以文辭。理致難者，乃不入其根節。」誠哉，古今義疏之通病也。杜自入蜀以後，艱奧彌繁。不揆樸昧，妄意鉤索。偏遇艱處奧處，不肯一字放過，不敢一言牽率。盡每讀一詩，必疏觀前後數冊而創通其大旨。非鑿搜之難，而穿穴之難。讀書往往如此。

凡見解之大反乎舊說者，間舉一二相質辯，皆最有關係也。其大概則直據臆見言之，實則苟同者絕少。然雖不舉舊說，而拙解獨見處，必一一疏言其故。若曰意在矜伐，性好非毀，蓋生於木，而遺食其木。律諸劉炫之攻武庫，則予滋戚已。

舊說合者，採摭略盡。更有幾處，經友人酌定，及弟手訂改，俱不敢捨爲己功。其詩詞明了，初學悉能通曉，則不贅一語。

注列句下，解附篇末，體例庶乎不紊。引古必載某書，遵往例也。然多節文，省方幅也。再見則更節，熟事則全省。他如注本有句解可採，亦列句下。其篇後總解，則低一格分書。

編杜者，編年爲上，古近分體次之，分門爲類者乃最劣。蓋杜詩非循年貫串，以地繫年，以事繫地，其解不的也。余此本則寓編年於分體之中。

忽古，忽近，忽五言，忽七言，初學觀詩每苦之。今統分六卷：一，五古；二，七古；三，五律；四，七律；五，排律；六，絕句。而每卷篇數不均，則竊取詩傳之例，各就卷內析之，使楮葉停勻。其七排、五絕篇數最少，則一附卷五之末，一附卷六之前。

集既離爲六體，而名體續年，大非草草。蓋舊本以編非其時，而詩失其旨者，動以百數也。道在準居處，酌時事，證朋遊，得者八九矣。其無甚關係，無從印合者，略依舊次，不敢妄有牽附焉。錢氏譏餘次之勢，比之鼯鼠食角。余則謂汗漫之見，特如矮人觀場。正未可以相笑。

古人遺集，不得以年月限者，其故有三：生逢治朝，無變故可稽，一也；居有定處，無征途顯迹，二

也；語在當身，與庶務罕涉，三也。杜皆反是。變故、征途、庶務交關而互勘，而年月昭昭矣。惟天寶以前，事端未起，則不得泥。詩亦寥寥。

《少陵年譜》輯自汲公、權道、魯、黃諸家，功不可泯。行本小有異同，例載卷首。今則各依年分重加訂定，析置逐卷之前，以便觀省。

詩雖編年，體各分見。則有同時各體詩，須彼此參看者，即互注云：有某篇見卷幾之幾。又恐不能悉備，特於卷首另列編年詩目譜一冊，仍序時不序體，使身事世事，先後犁然。

秦淮海論子美之長，格窮蘇、李之高妙，氣埒曹、劉之豪逸，趣包陶、阮之沖澹，姿兼鮑、謝之峻潔，態備徐、庾之藻麗，優諸孔子集清任和之大成，信乎其爲知言矣。愚又謂子美往體詩不作古樂府及儷古篇，最其超軼羣子處。譬則骨董器物，肖古便是贗古，惟命世豪傑，卓然獨成，乃所以爲集大成。

篇法變化，至杜律而極。後人執成法以繩杜，如欲懲中四排比之患，而爲前解後解之說者，又欲矯兩截判隔之失，而爲七轉八收之說者，概乎未有當也。夫杜一片神行而已，烏乎執！

治之變既不容以一律繩之，乃其連章詩又通各首爲大片段，卻極整齊，極完密。少陵此體，千古獨嚴，要其融貫處在神理，在紀法，不在字句也。前人嘗論及之。但標舉幾字爲串插鉤帶，實無當於位置渾成之妙，故不免來世口實。

千言、數百言長律，自杜而開，古今聖手無兩。每見名家評杜，至此尤無把鼻。其與聞緒論，確有稟承者，大率本元氏鋪陳排比之言爲之主張。不知鋪陳排比但可概長慶諸公鉅篇，若杜排之忽遠忽近、噉

之實之、逆來順往、奇正出沒種種家法，未許尋行數墨者一獵藩籬也。唯斷句詩讓龍標、太白獨步，杜體自是旁宗。然多疊章而下，須通長打片看去，才顯真面目。

自昔以攻杜爲快者，在宋惟楊大年，在明則有王邊嚴慎中、鄒善夫繼之、郭相奎子章、楊用修慎、譚友夏元春。之數人者，吾不責之而哀之。卽看翡翠，誰製鯨魚；可笑蚍蜉，爭撼大樹。南華老人云：「朝菌不知晦朔，蟪蛄不知春秋。」唯不知，故不嘿也。

題下篇中時載原注，公自注也。昔人以謂王原叔、王彥輔諸家附益。今細繹之，僞者文必平順，其枯澀者斷屬的筆，悉照原文登錄。坊本多任意削去，或混列注中，俱非體。

今本於古體詩多將原句顛倒，看來顛倒處反覺文法減致，茲悉訂正。又集中有一二長題，諸本亦輕爲改竄，愚不敢從。

宋、元諸刻，傳寫字樣互有不同，舊本刻某一作某，最稱得體，並兩存之。其決定譌易者，則汰去。

蔡傳卿《草堂箋》別爲逸詩一卷，蓋以載後來增益諸詩，若卞園、吳若、員安宇、裴煜輩所收是也。錢、朱因之，仇則編入正集，今從仇例。但仇本太無分辨，今於題下明注集外二字，庶不盡失其舊。

書有圈點鉤勒，始自前明中葉選刻時文陋習。然行間字裏，觸眼特爲爽豁，故倣而用之。但鉤勒祇可施之長古、長排，彼八句亦截者，非法也。又如轉韻古風，自宜依韻分截，節族天然，否則使讀者縮脚停聲，攔腰換調，多少不自在。

杜集中有同人酬唱詩，舊本附載，悉如本集大書之例，頗似不辨主客。茲則低一格分書，載本篇詩

解後。

集後有賦、讚、表、狀、策問、記述、說文、碑誌一卷，凡三十餘篇，或且不能悉舉其名矣。今按諸篇於集中詩多有關會者，亦用附載酬唱詩例，分錄詩篇之後，各以類從。學者或反因參考詩義，逐一留覽，似爲兩得。此皆別立義例，世或不病余妄。

世既崇尚韓、柳八家，於三唐人古調，別調之文，不彈久矣。杜賦直追漢、魏，其雜文拙趣橫生，最古最別。然而人非屈到，強與薦菱，搖手去之矣。故雖意有獨賞，概不詮釋論列。

唐、宋、元、明以來，序記、題詠及詩話，積冊盈寸，不復贅錄。祇錄舊書、新書、本傳兩篇，并元微之撰、工部墓係銘一篇，列諸卷端。

去者其遠矣，後世誰相知定文？蒙也有猜焉。小兒喜強作解事，敢云往哲功臣，祇益名流罪我。揭來公案，罕襲舊集；勉就開雕，偏呈生面。文章有神交有道，誰得其皮與其骨？茫茫千載，眇眇予懷，吾惡乎使正之？世豈無惠教者！

事始辛丑夏五，期而薙削，又八月而薙一易，又十一月薙再易。寒暑晦明，居避動息，必於是焉，勿敢廢也。龍也十駭蹄霜，雙凋養雪，擗諸時文，分張兒輩。乃者杜家驢子，行居再案，身共我長，天同潘瘞。每一念及，輒復潸然。仲兒敬輿，字又臨，順悅學，能文。今春病歿，年二十二。閉戶疊歲，終無送窮之力；斷手茲晨，轉益斂愁之具。虞卿著書，不其然乎！

皇帝雍正二年，歲在閏逢執徐，陽月哉生明，無錫前邨後學浦起龍二田氏專我齋疏書。

舊唐書文苑本傳

杜甫，字子美，本襄陽人，後徙河南鞏縣。曾祖依藝，位終鞏令。祖審言，終膳部員外郎，自有傳。父閑，終奉天令。

甫天寶初，應進士不第。天寶末，獻三大禮賦，玄宗奇之，召試文章，授京兆府兵曹參軍。十五載，祿山陷京師，肅宗徵兵靈武。甫自京師宵遁，赴河西，謁肅宗於彭原，拜右拾遺。房琯布衣時，與甫善。時琯爲宰相，請自帥師討賊，帝許之。是年十月，琯兵敗於陳濤斜。明年春，琯罷相。甫上疏言琯有才，不宜罷免。肅宗怒，貶琯爲刺史，出甫爲華州司功參軍。時關輔亂離，穀食踊貴，甫寓居成州同谷縣，自負薪採椹，兒女餓殍者數人。久之，召補京兆府功曹。

上元二年冬，黃門侍郎鄭國公嚴武鎮成都，奏爲節度參謀，檢校尚書工部員外郎，賜緋魚袋。武與甫世舊，待遇甚隆。甫性褊躁，無器度，恃恩放恣，嘗憑醉登武之牀，瞪視武曰：「嚴挺之乃有此兒！」武雖急暴，不以爲忤。甫於成都浣花里，種竹植樹，結廬枕江，縱酒嘯詠，與田夫野老相狎蕩，無拘檢。嚴武過之。有時不冠，其傲誕如此。永泰元年夏，武卒，甫無所依。

及郭英乂代武鎮成都，英乂武人，粗暴，無能刺謁，乃遊東蜀，依高適。既至而適卒。是歲，崔寧殺英乂，楊子琳攻西川，蜀中大亂，甫以其家避亂荆楚，扁舟下峽。未維舟而江陵亂，乃泝沿湘流，遊衡山，寓居耒陽。甫嘗遊岳廟，爲暴水所阻，旬日不得食。耒陽令知之，自棹舟迎甫而還。永泰二

年^①，啗牛肉白酒，一夕而卒於耒陽^②。時年五十有九。子宗武，流落湖湘而卒。元和中，宗武子嗣業自耒陽遷甫之柩^③，歸葬於偃師西北首陽山之前。

天寶末詩人，甫與李白齊名，而白自負文格放達，譏甫齷齪，有飯顆山頭之嘲^④。元和中，詞人元稹論李、杜之優劣^⑤，自後屬文者，以稹論爲是。

甫有集六十卷。

①當在開元末。 ②當云右衛率府參軍。

③時未嘗到河西。

④謁於鳳翔，非彭原也。

⑤當作左。

⑥成州之上漏去秦州。

⑦公不赴功曹之命，係代宗廣德元年居梓、閬間事。在嚴武初鎮既罷，再鎮未來之間。

⑧武凡兩鎮成都，其在上元二年，則以縣州刺史遷東川節度，發除西川。至以黃門侍郎再帥劍南，乃代宗廣德二年事。 ⑨此在嚴再鎮後，非上元也。 ⑩公之去蜀東行，以公詩證之，當在嚴武未卒之前。 ⑪時適已官京朝，不在東蜀，公亦並未依適。

⑫即崔旰。

⑬去蜀後居夔且二年，史漏。

⑭朱注云：其時江陵無警。

⑮自

衡往郴，舟泊耒陽耳，未嘗寓居也。

⑯阻水不在岳廟。

⑰當作大曆五年。

⑱此說出於唐小說家，不可信，

當以公詩正之。 辯詳詩解。

⑲元氏顯墓係，無自耒陽之文。

⑳唐《本事詩》云：太白戲杜曰：「飯顆山頭逢杜

甫，頭戴笠子日卓午。惜問別來太瘦生，總爲從前作詩苦。」蓋譏其拘束也。朱注謂飯顆詩太白集不載，若溪漁隱亦

有辯。 ㉑文詳元微之《墓係銘》，敘今另載。

新唐書本傳

甫字子美，少貧，不自振，客吳、楚、齊、趙間。李邕奇其材，先往見之。舉進士，不中第，因長安。天

寶十三載，玄宗朝獻太清宮、靈廟及郊，甫奏賦三篇^①。帝奇之，使待制集賢院，命宰相試文章，擢河西尉，不拜；改右衛率府曹參軍。數上賦頌，因高自稱道，且言：「先臣恕，預以來，承儒守官，十一世迨審言，以文章顯中宗時。臣賴緒業，自七歲屬辭，且四十年，然衣不蓋體，常寄食於人。竊恐轉死溝壑，伏惟天子哀憐之。若令執先臣故事，拔泥塗之久辱，則臣之述作，雖不足鼓吹六經，先鳴諸子，至沈鬱頓挫，隨時敘給，揚雄、枚舉可企及也。有臣如此，陛下其忍棄之！」

會祿山亂，天子入蜀，甫避走三川^②。肅宗立，自鄜州羸服欲奔行在，爲賊所得。至德二載，亡走鳳翔，上謁，拜左拾遺。與房琯爲布衣交。琯時敗陳濤斜，又以客董廷蘭，罷宰相。甫上疏言罪細，不宜免大臣。帝怒，詔三司雜問。宰相張鎰曰：「甫若抵罪，絕言者路。」帝乃解。甫謝，且稱：「琯宰相子，少自樹立，爲醇儒，有大臣體。時論許琯才堪公輔，陛下果委而相之。觀其深念主憂，義形於色。然性失於簡，酷嗜鼓琴。廷蘭託琯門下，貧疾昏老，依倚爲非。琯愛惜人情，一至玷污。臣數其功名未就，志氣挫衄。觀陛下棄細錄大，所以冒死稱述。涉近肝激，違忤聖心，陛下赦臣百死，再賜骸骨，天下之幸，非臣獨蒙。」然帝自是不甚省錄。

時所在寇奪，甫家寓鄜，彌年艱窶，孱弱至餓死，因許甫自往省視。從還京師^③，出爲華州司功參軍。開輔饒^④，輒棄官去。客秦州，負薪採橡栗自給。流落劍南，結廬成都西郭。召補京兆功曹參軍，不至^⑤。會嚴武節度劍南東西川，往依焉。武再帥劍南，表爲參謀檢校工部員外郎。武以世舊，待甫甚善，親至其家。甫見之，或時不巾。而性褊躁傲誕，嘗登武牀，暗視曰：「嚴挺之乃有此兒！」武亦暴猛，外若

不爲忤，中銜之。一日，欲殺甫及梓州刺史章彝，集吏於門。武將出，冠鉤於簾三。左右白其母，奔救得止，獨殺彝^④。武卒，崔旰等亂，甫往來梓、夔間^⑤。大曆中，出瞿塘，下江陵，泝沅湘以登衡山，因客耒陽，游嶽祠，大水遽至，涉旬不得食，縣令具舟迎之，乃得還。令嘗饋牛炙白酒，大醉，一昔卒^⑥，年五十九。

甫放曠不自檢，好論天下大事，高而不切。少與李白齊名，時號「李杜」。嘗從白及高適過汴州，酒酣，登吹臺，慷慨懷古，人莫測也。數嘗寇亂，挺節無所汙。爲歌詩，傷時憫亂，情不忘君，人憐其忠云。

贊曰：唐興，詩人承陳、隋風流，浮靡相矜。至宋之間、沈佺期等，研揣聲音，浮切不差，而號律詩，競相沿襲。逮開元間，稍裁以雅正。然特華者質反，好麗者壯遠，人得一概，皆自名所長。至甫，渾涵汪茫，千變萬狀，兼古今而有之。他人不足，甫乃厭餘。殘膏賸馥，沾丐後人多矣。故元稹謂詩人已來，未有如子美者。甫又善陳時事，律切精深，至千言不少衰，世號詩史。昌黎韓愈於文章慎許可，至於歌詩，獨推曰：「李杜文章在，光焰萬丈長。」誠可信云。

④朱氏曰：獻賦在天寶十載，新史誤。

⑤仇注云：三川縣屬郪州。

⑥朱氏曰：播磨餓死，乃天寶十四載自京

赴奉先時事。若往郪迎家，則在至德二載。

⑦更以東都殘毀，故鄉不可歸。

⑧此二句當在往依焉之下。

⑨朱氏曰：此說出《雲溪友議》，不可信。魯曾曰：以甫詩攻之，嚴武來鎮蜀，章彝已入郾，史當失之。⑩遊梓乃實應、廣德間事，至是惟寓夔耳。

⑪此段之謬，與《舊史》同。

二史並有沿謬，篇中第摘舉數處，不詳辯也。讀公詩者，留心檢覈，當自得之。

元稹譔唐故檢校工部員外郎杜君墓係銘

江陵士曹時作

敘曰：余讀詩至杜子美而知大小之有所總萃焉。始堯舜時，君臣以膺歌相和，是後詩人繼作，歷夏、殷、周千餘年，仲尼緝合選練，取其千預教化之尤者三百篇，其餘無聞焉。騷人作而怨憤之態繁，然猶去風雅日近，尙相比擬。秦、漢已遠，採詩之官既廢，天下妖謠民謳、歌頌諷賦、曲度嬉戲之詞亦隨時間作。至漢武帝賦、柏梁詩，而七言之體興。蘇子卿、李少卿之徒，尤工爲五言。雖句讀文律各異，雅鄭之音亦雜，而詞意簡遠，指事言情，自非有爲而爲，則文不妄作。建安之後，天下文士，遭罹兵戰。曹氏父子鞍馬間爲文，往往橫槊賦詩。其道壯抑揚，冤哀悲離之作，尤極於古。晉世風概稍存。宋、齊之間，教失根本，士子以簡慢歎習舒徐相尙，文章以風容色澤放曠精清爲高。蓋吟寫性靈，流連光景之文也。意義格力固無取焉。陵遲至於梁、陳，淫豔刻飾，佻巧小碎之詞劇，又宋、齊之所不取也。

唐興，官學大振。歷世之文，能者互出。而又沈、宋之流，研鍊精切，穩順聲勢，謂之爲律詩。由是而後，文變之體極焉。然而莫不好古者遺近，務華者去實；效齊、梁則不逮於魏、晉，工樂府則力屈於五言；律切則骨格不存，閒暇則纖濃莫備。至於子美，蓋所謂上薄風雅，下該沈、宋，言奪蘇、李，氣吞曹、劉，掩顏、謝之孤高，雜徐、庾之流麗，盡得古今之體勢，而兼人人之所獨專矣。使仲尼鍛其旨要，尙不知貴，其多乎哉。苟以其能所不能，無可無不可，則詩人以來，未有如子美者。

是時山東人李白亦以奇文取稱，時人謂之「李杜」。余觀其壯浪縱恣，擺去拘束，模寫物象，及樂府歌

時，誠亦差肩於子美矣。至若鋪陳終始，排比聲韻，大或千言，次猶數百，詞氣豪邁而風調雨深，屬對律切而脫棄凡近，則李尙不能歷其藩翰，況堂奧乎！

予嘗欲條析其文，體別相附，與來者爲之準，特病懶未就耳。適遇子美之孫嗣業啓子美之柩，襄祔事於偃師。途次於荆，雅知余愛言其大父之爲文，拜余爲誌。辭不能絕，余因係其官闕而銘其卒葬云。

係曰：昔當陽成侯姓杜氏，下十世而生依藝，令於鞏。依藝生審言，審言善詩，官至膳部員外郎。審言生閑，閑生甫，閑爲奉天令。甫字子美，天寶中獻三大禮賦，明皇奇之，命宰相試文，文善，授右衛率府胄曹屬。京師亂，步謁行在，拜左拾遺。歲餘，以直言失官，出爲華州司功，尋遷京兆功曹。劍南節度嚴武狀爲工部員外郎，參謀軍事。旋又棄去，扁舟下荆，楚間，竟以寓卒，旅殯岳陽，享年五十九。夫人弘農楊氏女，父曰司農少卿怡，四十九年而終。嗣子曰宗武，病不克葬，歿，命其子嗣業。嗣業貧無以給喪，收拾乞丐，焦勞晝夜，去子美歿後餘四十年，然後卒先人之志，亦足爲難矣。

銘曰：維元和之癸巳粵某月某日之佳辰，合窆我杜子美於首陽之山前。嗚呼！千載而下，曰此文先生之古墳。